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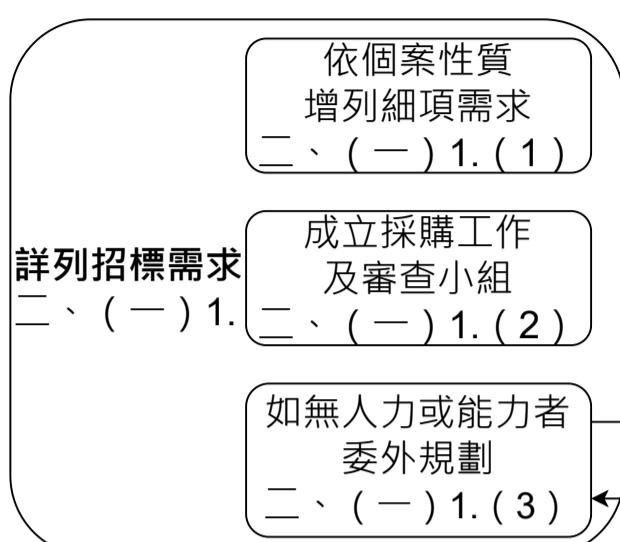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資訊服務採購需求確認之對策與作法流程圖

機關

廠商

招標前



受委託規劃者
應完善分析
二、(二)1

完善採購程序
二、(一)2.(1)
※1.公開徵求
※2.公開閱覽

公開徵求提供意見
二、(二)2

公開閱覽提供意見
二、(二)2

公告
招標

答復疑義
完善招標文件
二、(一)2.(2)

疑慮釐清再投標
二、(二)2

投標/
評選/
決標

審視廠商投標文件
符合需要者後決標
二、(一)3

投標文件
載明執行規劃方式
二、(二)3

需求
訪談

反覆檢視結果
符合需要再允許程式開發
二、(一)4

反覆確認機關需求
符合預期再進行程式開發
二、(二)4

系統
分析、
設計、
測試及
開發

依各查核點進行查核
反覆檢視執行成果
二、(一)5

反覆展示執行成果
二、(二)5

其他

保留後續擴充彈性
挑選合宜計費方式
二、(一)5.(1)

屬機關需求改變
應辦理契約變更
二、(一)5.(2)